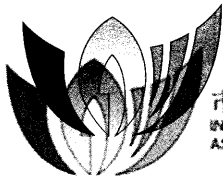




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870/E627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19 年 7 月 1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7 月 1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
一、特區政府於 2015 年 11 月至 12 月展開了「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供應」公眾諮詢。其中問卷調查結果顯示，近八成受訪市民對於食肆採用甚麼類別的禽肉為食材表示無所謂，受訪食肆中約有七成是採用冰鮮禽或急凍禽；分別有八成及七成市民選擇「食品安全衛生」及「舒適衛生的購買環境」為購買禽肉重要考慮因素；57%的市民不反對「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供應」措施（24%表示贊成、33%表示無所謂）；在受訪市民中，有 67%較多吃現宰禽，但當中只有約一半（佔整體 31%）反對有關措施；53%受訪市民表示經常到街市購買現宰雞，當中只有約一半（佔整體 27%）反對有關措施。由此可見，在考慮長遠公共衛生及禽流感風險下，不反對推行「以冰鮮禽取代活禽供應」的市民仍佔多數。現時，市民已適應食用冰鮮禽，而專家、學者認為最有效的預防人感染禽流感的方法是“人禽分隔”，因此，除非有更科學的依據或更安全的方法處理活家禽，否則市政署未看到恢復活家禽進口或屠宰之可行性。



二、市政署與內地簽署的《關於供澳冰鮮冷凍禽產品檢驗檢疫監管的合作安排》及《關於開展暫存倉儲食品監管的合作安排》旨在加強供澳冰鮮冷凍禽產品檢驗檢疫監管的合作，保障供澳冰鮮冷凍禽產品品質安全和穩定供應，以及推動業界利用珠海跨境工業區、保稅區及其他符合暫存倉儲條件的倉儲區相對便捷的交通、較低的倉儲成本和物流服務的優勢，降低食品倉儲物流企業在運輸、勞動力等方面的成本。兩份合作安排與活家禽安排無關。

內地及本澳相關部門一直努力保障供澳冰鮮冷凍禽產品的安全，以及研究如何優化輸澳的程序，縮短由屠宰到市場的時間。目前，在兩地各部門共同努力下，活雞在內地屠宰及處理後，已經可以即時運送到澳門，至於運輸時間及安排則取決於入口商的營運計劃。未來，兩地會繼續探討有關程序，持續優化工作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

戴祖義
José Tavares
2019年8月2日